

证券代码：836898

证券简称：龙泰新材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江西龙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安丛举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400,52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231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非上市公司需要聘请已经在中国证监会备案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在中国证监会备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根据过往的业务合作情况，现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提供相关服务，聘期 1 年，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会计师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报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400,52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龙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西龙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8 日